



一個人的城市

黃中俊 著

三民叢刊 239



一個人的城市

黃中俊 著

三民書局印行



一個人的城市 / 黃中俊著. -- 初版一刷. -- 臺北市; 三民, 2003

面; 公分 -- (三民叢刊; 239)

ISBN 957-14-3810-3 (平裝)

855

92009463

網路書店位址 <http://www.sanmin.com.tw>

◎ 一個人的城市

著作人 黃中俊
發行人 劉振強
著作財產權人 三民書局股份有限公司
臺北市復興北路386號
發行所 三民書局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 / 臺北市復興北路386號
電話 / (02)25006600
郵撥 / 0009998-5
印刷所 三民書局股份有限公司
門市部 復北店 / 臺北市復興北路386號
重南店 / 臺北市重慶南路一段61號
初版一刷 2003年7月
編號 S 81100-0
基本定價 參元
行政院新聞局登記證局版臺業字第〇二〇〇號

有著作權·不准侵害

ISBN 957-14-3810-3 (平裝)



陳思和序——時代變遷中的文化愁緒 陳思和

還是黃中俊準備出國深造的時候，從深圳來到上海看望我，告辭時說起她有一部散文集，想請我推薦出版。中俊的散文我過去從深圳商報的週刊《文化廣場》版面上讀過，這個週刊是深圳胡洪俠先生所編，也曾經是我每期必讀的副刊之一。那時上海正在流行一批卿卿我我講求生活小情趣的女性作者隨筆，作者大都來自廣東，文章一律發自晚報或副刊，輕巧的內容與機智的文體，被一個敏銳的上海記者稱之為「三分聰明三分虛榮三分撒嬌再加一分才情」的「小女人散文」，這個名稱從此傳開去，一時成為女性隨筆作者的一種標記。而中俊雖屬女性，其散文又發表在商風濃烈的深圳，文化品位卻與專講個人情趣的流行散文截然不同，變動著的時代風氣悄悄吹入她的筆端，談城市，談文化，個人的愁緒裏彌漫著文化變遷的滄桑感，生活的記載裏隱藏著時代進步的兩難，讓人耳目一新。據說在深圳有一批中俊散文的固定讀者，他們

大約都是來自各地的城市移民，中俊的散文喚起了他們對北京、上海等地方的回憶，也引起了他們對文化變遷的感嘆。我也是喜歡讀中俊散文的一個讀者，所以，當中俊把稿子送到我的手裏時，我毫不猶豫就答應把它推薦給出版社。

這部書稿在我手頭放了一段時間，原因是我當時存了一分私心，想編一套名為「同林鳥」的隨筆叢書，作者是一色的復旦大學中文系八二級同學。我當過這個班級的班主任，也算是他們的老師，至今還有不少學生與我保持著來往，他們畢業十幾年，在各種工作崗位上均已成材，有不少活躍在筆耕領域，辛勤勞作，已有收穫。我想把一個班級中數名同學的作品編成一套叢書，為師生之情留個永久的紀念。這個設想曾得到過一些青年朋友的支持，於是我也將中俊的稿子留了下來，因為她正是這個班級中的才女之一。但後來這套叢書沒有編起來，我太忙是原因之一，另外具體操作過程中也遇到一些困難，終於不了了之。不久，正巧三民書局的朋友來上海約稿，我就將中俊的書稿推薦給三民書局，又不久，聽中俊從國外來信說，三民書局已經接受了書稿，她希望我為這部散文集寫幾句話，作為序言。其實這部書稿本來已經有胡洪俠的序，他是最有資格為這本書寫序的，中俊的文章幾乎都是在他主編的週刊上發表並獲得影響的。不過，既然我對此書負有引介之責，就再多說幾句。

中俊出川時大約只有十五六歲的樣子，她以高分考入復旦中文系時，是班上最年輕的幾個同學之一，加上川女天生的嬌小，顯得十分稚氣。入學後沒有多久她莫名其妙地患了一場病，獨自住在醫院裏暗自傷感，這就是她在散文裏述說的，「十七歲的我頗有歷盡滄桑、看破紅塵的感覺」。其語不免矯作，不過當時這種感情恐怕是真的，我的印象裏她就是一個多愁善感、又絕頂聰明的女孩。大學畢業她考上了文藝學的碩士研究生，專攻小說理論。但拿到學位後，當時學生有了一點專業資本很想留在學術單位裏做學問，而她卻悄然遠走北京，到舞臺藝術世界去領略新的風光。那幾年北京人民藝術劇院在全國觀眾的心目中不僅僅是一家專演話劇的劇團，而是一塊最純粹最精神性的藝術聖地，是與老舍、曹禺、焦菊隱等藝術大師的名字緊緊連在一起的藝術舞臺，也可以說是中國當代藝術最高境界的象徵。中俊活躍在北京的藝術舞臺上，成長於藝術森林的樹蔭之下，自有諸多感受。但終於，在九十年代商業大潮澎湃之際她又翩然飛出藝術殿堂，來到了深圳，從事商務工作，儼然以一位白領佳麗出現在我的面前。我在中俊離開復旦以後再次見到她就是在深圳，此時她的事業蒸蒸日上，她在繁忙中手持著「一介秘書」的名片，另一面卻不斷發表散文創作，探討上海、北京、深圳三個城市的文化現象。在深圳她活躍在一批有志於文化事業的青年作家、編輯之間，煥然一新的精神氣象，與文化暮氣日沉的

北京完全不同。那時中國文化正處於社會轉型的痛苦之中，彷徨哀嘆、萎靡不振的風氣彌漫著知識界，但我在深圳看到這批活躍、瀟灑、充滿著文化熱情的年輕人，真是感到意外。那時深圳有全國知名度很高的文化批判刊物《街道》、攝影雜誌《現代攝影》、還有就是商報週刊《文化廣場》，就是在這個被看作是文化沙漠的商業城市裏，從民間自發的文化力量生機勃勃地開展起來。令人可惜的是，這些健康、優秀的民間知識分子的文化事業慢慢地受到各種力量的扼殺，現在這些氣象已經頹然不見了。隨後中俊也離開了深圳，又一次振翅遠翔，這一次，她飛往了北美。於是，在散文裏她這樣說：「當初那種強烈的逃離故土的欲望卻一直如夢魘似地糾纏著我，使我從一個城市走到另一個城市，進行著走入——走出的循環，上海、北京、深圳……我說不清自己在逃避什麼，生活的貧困？環境的沉悶？還是精神的委頓？我也說不清自己在尋找什麼，生活的舒適？事業的成功？開闊的眼界？自我的價值？精神的證明？抑或一次又一次的新感受？每一個城市都使我在愛過之後卻又心生厭倦，在決意停留之後卻又逃將而去。我走過的城市終於成為我駐足的驛站而不是我身心皈依的家園，我經過的一切構成我生命的底色卻無法繪就我人生最絢麗的畫卷。腳在哪裏，我的故土就在哪裏。」

對於中俊這部散文集，我在前面已經概括了兩句話：個人的愁緒裏彌漫著文化變遷的滄桑

感，生活的記載裏隱藏著時代進步的兩難。我想說的大致印象即如此。由於她有著「行萬里路」的人生經歷，所以她這部散文集似乎可以叫作「三城記」，裏面處處閃爍著不同城市的文化信息。對北京，她看到了「一個連繫著最猙獰凌厲和最敦厚友善、最古老森嚴和最自由開放的北京的象徵」，在護城河旁黯淡簡陋的民宅與故宮高大森嚴的城牆之間她看到了尖銳的矛盾；對上海，她站在外灘，一面是中國流淌千年的混濁黃浦江，一面是充滿異國情調的洋行大廈群，深深體會到這個「如罌粟花一樣奇美的城市」的血腥與恥辱、自由與新生。顯然，中俊對城市的理解充滿了歷史的滄桑感，她既不同於那些文化保守主義者在北京舊文化上塗抹一層層光環，也不像那些小寶貝們陶醉在光怪陸離的上海殖民遺風裏樂不可支，中俊對城市發出的傷感、猶疑、一步三嘆，處處洋溢了文化層面的思考。由於這些城市對她來說永遠是客居驛站，她能始終以客觀的態度來觀察和反思其文化現象，不僅在空間上她沒有明確的偏向性，在時間的立场上，她也沒有過於偏執的傾向。如對話劇《北京大爺》所表現的文化兩難的尷尬言說，最能體現她的這種情感。她逐個分析了這個戲的編劇、導演、演員對北京文化傳統的不同態度和游移感情，最後她把自己也放了進去：「這美麗而遲暮的殘陽令我迷戀而又惆悵、欣賞而又厭倦，令我走近時欣喜若狂離開時又毅然決然。我動情於北京人林連昆的精氣神，我也認同廣東人中

杰英的理性批判，而我更多的則是陷於青年任鳴和楊立新似的惶惑的兩難困境……其實，從二十世紀二三十年代起，中國知識分子對北京文化的態度一直都是複雜而矛盾的，其中的情與理又是誰能說得清、道得明的呢？」我想，一個世紀來的知識分子對北京文化的矛盾情感，又何嘗不是面對整個現代化進程中步履艱難的中國文化的矛盾情感呢？中俊不是個文化保守主義者，但她的發自內心的感嘆與矛盾，卻為這個時代特有的兩難處境，留下了真實的思考。

我更喜歡中俊在思考中的批判自覺，她在散文裏對許多文化現象都作出了自己的批判性思考。我看到她對北大精神的反思，對哈佛現象的嘲諷，甚至對朦朧詩人、「老三屆」的知青作家的思考，都有拍案叫絕的衝動。下面是我抄錄的一段作者在散文〈好人〉中對「好人」現象的反思：「以『一生平安』作為對『好人』鄭重其事的祝福，卻總讓人有想流淚的感覺——『一生平安』本就是人之為人最基本的需求，而我們日益發達的現代社會卻連這最基本的需求都保障不了，怎不讓人寒心？……世事繽紛、人心變幻，所有的理想都可以退去，所有的標準都可以淡化，而『好人』卻是我們最後的王牌、最後的護身符，是我們頹敗的城堡上最後一面迎風招展的破旗。因此，我們常對自己、對別人說：『我只想做個好人。』恨只恨卻有任賢齊之類的人，在夜深人靜的街角沙啞地唱起〈心太軟〉之類的歌，哭一樣的歌聲揭穿了我們的謊言直

戳我們的內心，使我們禁不住淚流滿面：「你應該不會只想做個好人。喔，你總是心太軟、心太軟……」我的記憶裏，中俊總是一個天真活潑的女孩，但讀著上述一段話，怎麼也與原來的中俊印象對不起來，語氣的老辣沉重，顯示出其觀世閱歷的相當成熟。當我讀著這段話時，猛然意識到，新一代人真是成熟了。

重慶的山水、上海的學府、北京的藝術、深圳的商海……中俊跋山涉水，終於留下這道履痕，讀著這清雅的文字，彷彿能聞到人生跋涉的新泥芳香。現在中俊遠涉重洋身在異國他鄉，不知會不會有新的感受與新的文字發表？我期待著。

胡洪俠序——一個人在路上



1

……現在回想起來，幾年前的那個晚上其實別有滋味：北京來了朋友，我們很容易在深圳選了一家北京風味餐館接待她；她又介紹了一位她的朋友給我們認識，她的這位朋友原來在北京，眼下在深圳；酒過數巡，酒宴即成殘局，「這位朋友」竟然還沒到，只一再跟別人在電話裏說：「在路上呢！」

終於，黃中俊來了。嗓音清亮，人也清秀，白領麗人，一介秘書，連連道歉，款款落座。別人說她是復旦中文研究生，畢業後在北京人藝工作，現在就職深圳機場。簡直可笑！北京人藝是什麼地方？藝術殿堂，知道不？深圳是啥地方？為什麼要來深圳？為什麼坐不了冷板凳，

耐不住寂寞？太可笑了……我大概就是如此這般地同黃中俊「寒暄」起來。大概是這樣，因為這是第二天別人向我轉述的，真實情況早就被酒精撞沉到我腦子中不知哪塊海域了，一時無從打撈。既然是這樣，我就打電話給黃中俊，表示歉意。我說我怎麼會這麼不禮貌，太可笑了。黃中俊說，「昨晚你說我可笑，現在怎麼又成自己可笑了？」然後說了許多。

2

黃中俊善寫文章，這是我後來知道的。

一九九五年秋，深圳商報《文化廣場》週刊創刊，我身為主編，勉力而為，一心想在深圳闢一塊「共同的園地」，以「凝聚文化目光，表達文化關懷」，為所謂「文化沙漠」增添些許綠意。一時間，海內外各路高手雲集廣場，小小版面從此多事。我嘗試推出週刊自己的專欄作者，於是找到黃中俊，請她以「上海——北京——深圳：一位知識女性的文化之旅」為題，撰寫「城市履痕」專欄。黃中俊不負所託，終於將這一專欄寫成了《文化廣場》的名牌產品，惹得許多作者讀者紛紛打聽黃中俊何許人也。無錫的一位作者偶爾讀了幾篇「城市履痕」，大感興趣，認一定是報刊上難得一見且言之有物的個性文章，即寫專文推薦（此文發表在《博覽群書》雜誌）。

廈門大學藝術研究所所長易中天先生來深圳搜集材料，想寫一篇解讀深圳的文章。他託人找到我們，說是很多人向他推薦《文化廣場》，想借一套週刊讀讀。幾天後他打電話說，《文化廣場》的確好看，尤其黃中俊的文章對他極有參考價值，問是否能約見一下，深入談談。黃中俊那幾天正忙著公司裏的重要會議，很遺憾，兩個善讀城市的人緣慳一面。

本書所收文章的主體，即是黃中俊的「城市履痕」專欄。自楊東平《城市季風》一紙風行，解讀城市的文章專著不絕於媒體。大小都市都成文化招牌菜，任東西南北的食客們咀來嚼去。與那些剛一動筷子就想寫名菜欣賞的人不同，黃中俊是腳踏實地在上海、北京、深圳各生活過幾年的，這三道菜她吃起來絕不輕鬆，因為那是在咀嚼自己的過去；她筆下的城市風景可能與別人無關，卻與自己的生活脈絡和悲喜哀樂相連，所以她筆下的城市是她自己，是她樂於或不堪回首的往事。

然而我要說的，並不是這些。

3

本書並非是雜亂文章的無序結集，幾十篇文章都被一明一暗兩條線索牽著，明的一條是「城

市」，暗的一條是「流浪」。城市不過是黃中俊筆下的一條船，流浪才是這船上的真正乘客。這裏沒有「妹妹你坐船頭」那樣的輕佻，沒有「阿嬌搖著船，唱著那古老的歌謠」那樣的溫情，沒有「讓我們盪起雙槳」那樣的輕鬆，沒有「能否搭上你的客船」那樣的明知故問，這裏有的是現代知識女性的一種困境：總是要尋找，因而流浪，因而逃避；總是免不了要身陷「圍城」，但是又不甘心，不回頭，執意再一次出發；於是再去尋找，再去流浪。

流浪因尋找而起，現代人大都在上演尋找的悲劇，連生長在四川盆地的小女孩也未能例外。童年時，她猜想上海外灘細沙平鋪，北京金水橋金光閃閃，於是去尋找，結果，「外灘原來沒有沙，金水橋的水也只是死水一潭」；她執著於逃離故土，最後發現自己是「無土漂流」；她從一個城市走到另一個城市，但又說不清在逃避什麼，在尋找什麼。「每一個城市都使我在愛過之後卻又心生厭倦，在決意停留之後卻又逃將而去。我走過的城市終於成為我駐足的驛站而不是我身心皈依的家園……」（《無土漂流》）

她面臨的問題不是不知道尋找什麼，而是總也找不到。她在深圳尋訪，想給自己這個城市找個象徵，但找不到（《尋訪城市象徵》）。她鍾情於朦朧詩，想尋找青春歲月的詩意延續，然而，她最終在深圳看到了朦朧詩時代的終結（《走過朦朧詩歲月》）。她想看一眼真正的貴族，

可是，「中國的貴族早已走到了最後並定格在了白先勇那些淒婉美麗的小說中。嚴格地講，今日中國無貴族」（〈最後的貴族〉）。她對北大的嚮往執著而持久，然而，北大百年校慶的異常熱鬧之中，她發現北大人離北大精神其實已相當的遙遠，「他們似乎忘了，現在的北大已很少發出振聾發聵的時代之聲……」；她真的失望了，「我心中的北大卻已漸漸黯淡。這樣的結局於我、於我多年來執著而持久的嚮往，都是殘酷的」（〈未名湖隨想〉）。

一個人的追尋能經得起多少次「這樣的結局」呢？

4

黃中俊並非是消沉者輩，她是向前走的人。向前走有兩種方式，一是「闖」，披荊斬棘，劈波斬浪，百折不彎，百死不回；一是「避」，騰雲駕霧，騰挪閃轉，為向前而躲閃，為前行而出逃。「闖」為至剛，至剛易折；「避」為至柔，至柔則剛。黃中俊是走「至柔」一途的，所以她總是流浪，又始終執著。她是睜大眼睛自甘流浪，而不是閉上雙目隨波逐流。她也回故鄉，但知道「我只是探親而不是回家，我只是過客而不是歸人」（〈無土漂流〉）；她向前走，但也知道身陷「圍城」是不可避免的命運。「於我的生活而言，那更契合『圍在城裏的人想逃

出來，城外的人想衝進去」的「圍城」意象的，該是我不斷循環往復的衝進去又逃出來的城市之旅吧？」（〈「圍城」是座什麼城？〉）

一路流浪下來，她沒找到多少想找的東西，卻找到了「流浪」本身。她原以為流浪是這樣的，「有經濟為基礎，有山水為背景，有歷史文化為底蘊，再有小小的憂鬱和寂寞為點綴，流浪美麗而浪漫」。結果呢，「導遊那茫然的眼神、淡漠的表情和低沉的聲音才是流浪的人的真實形態，導遊傳達的那種孤獨、漂泊以及擺脫不掉的命運感才是流浪的真實意義，而這種與生命同構的特徵才是流浪動人心弦的力量，是流浪美麗而浪漫的根本所在」（〈1664〉）。

一路尋找下來，她也找到了「尋找」本身。書中有一篇〈尋找《黑王子》〉，值得我在這裏鄭重推薦。此文情節性很強，幾乎堪當小說讀。一連很多年，她都在尋找《黑王子》這本書，費盡千辛萬苦而不得。有一天她忽然想到，她應該放棄尋找的念頭了，因為她發現她就是「黑王子」，「而認識到這一點也許就意味著我已找到了《黑王子》，那麼，我何不就放棄尋找《黑王子》，何不就讓它永存於我的想像與思考中……」（〈尋找《黑王子》〉）文章到這兒已是入了禪境，不想結尾又波瀾突起，當她決定不再找的時候，竟有人把英文版《黑王子》給她送來了。這稱得上是一篇關於「尋找」的寓言。

找到「尋找」，找到「流浪」，比找到一座城市、找到一個人更深刻，更難得。都找到這一步了，以後大可不必再找什麼。

5

凱魯亞克的流浪文學經典《在路上》，原稿本是打在一張長達一百二十英尺的紙卷上，整本書只是一篇長長的無邊無際的文字，沒有空行，沒有空格，也幾乎沒有標點。「垮掉的一代」認為這是「自發性寫作的自白結構」，是小說形式的天才創新，然而出版社不幹，一定要分段，加標點。金斯堡後來說：「原來的瘋狂手稿比出版後的樣子好多了！」

凱魯亞克想給他的思想提供一個任意流動的足球場，而不是需要「紅燈停，綠燈行」的規整街道。由此我想到，黃中俊的這些小文章似乎太小了，太整齊了，太有條不紊了，太中規中矩了。讀她的文章，我時時感覺到她的流暢平滑的文體包容不了她坎坎坷坷的流浪心思，彷彿紙裏包不住火。這或許原因不在她，因為專欄的篇幅和形式不由她決定。我的意思是說，黃中俊應該像尋找「尋找」、尋找「流浪」一樣，去給她的這些流浪文字尋找一個更為合適的形式，使尋找更像尋找，流浪更像流浪。